



采购控制程序

版本：C/0

Q/JL CX17---2020

1 目的

为对供方进行评价、选择和控制，保证采购产品和外协满足规定的质量要求，制定本程序。

2 适用范围

本程序适用于对所有供方、原材料采购和外协件加工活动的管理。

3 职责

3.1 供应部为本程序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对供方的评价、产品的采购和外协件加工。

3.2 质检部负责提供采购产品的采购规范和外协件的质量要求文件，负责采购产品的检验。

4 程序内容

4.1 对供方的评价

4.1.1 供应部负责对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和外协加工单位的有关能力进行调查，并填写《供方综合调查表》。

4.1.2 供应部负责根据采购物资技术标准、生产需要、产品质量及服务水平要求，对物资供应商的生产能力、质量能力、绿色能力等进行比较，判定供方风险等级，确定合格的供方，填写《供方选择评定表》。

其中：

A. 生产能力包括设备状况、稳定供货能力、价格、信誉度；

B. 质量能力包括检验人员能力、检测设备是否齐全、规章制度保障能力、质量体系的建立情况、产品实物质量；

C. 绿色能力包括环境表现、有害物质管控、节能减排、体系建设。

4.1.3 供应商考核评级标准

表 1

等级	分值标准	评价结果	处理方式
低风险	≥ 90	优秀供应商	保持现状
中风险	< 90 ，且 ≥ 75	合格供应商	沟通整改、加强培训

高风险	<75	不合格供应商	取消资格
-----	-----	--------	------

表 2

项目		评价标准
生产能力 (40 分)	设备状况	满分 9 分，分 3 级（优良中），每满足一级得 3 分
	稳定供货能力	满分 15 分，全年每出现一次逾期供货，扣 3 分
	价格	满分 12 分，分 3 级，行业最低 12 分，中等偏下 8 分，中等偏高 4 分
	信誉度	满分 4 分，信誉良好得 5 分
质量能力 (50 分)	检验人员能力	满分 10 分，具备 10 分，不完善 5 分
	检测设备是否齐全	满分 10 分，齐全 10 分，不完善 5 分
	规章制度保障能力	满分 10 分，有适宜的规章制度 10 分，不完善 5 分
	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情况	满分 5 分，建立有适宜的质量体系并有效运行 5 分
	产品实物质量	满分 15，良好 15 分，中等 10 分
绿色能力 (10 份)	环境表现	满分 3 分，分 3 级（优良中），每满足一级得 1 分
	有害物质管控	满分 2 分，良好 2 分
	节能减排	满分 3 份，分 3 级（优良中），每满足一级得 1 分
	体系建设	满分 2 分，有适宜的体系建设 2 分

4.1.4 评价时供方应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产品质量证明材料、产品认证证明（如适用）、体系证明（有效）、排污许可证、最新环境检测报告、碳盘查或核查报告（如有）、有害物质管控证明等，同时由技术部、质检部、生产部、财务部对供方的质量保证能力、产品符合性、交货期、服务、价格、绿色发展水平等方面进行评价。

4.1.5 对第一次供货的供方，应向本公司提供由国家仲裁机构出具的质量鉴定“检验报告”。

4.1.6 对能满足本公司要求的供方，将其作为合格供方，列入《合格供方名录》。

4.1.7 对供方提供的证明资料及对供方的评价产品的记录由供应部保存。

4.2 合格供方的控制

4.2.1 对所有的合格供方每年复评一次，复评内容为产品质量、交货期、服务、价格、绿色发展水平等，并填写《供方质量保证能力调查表》，能持续满足本公司采购要求的，继续列为合格供方，将合格的供方重新编制《合格供方名录》。对不能满足的取消其资格。

4.2.2 供应部定期通过 IPE 蔚蓝地图网站对企业环境监管记录、排放数据、安全事

故等情况进行跟踪查询,对存在问题的供应商及时联系其进行限期整改,并视问题严重程度上调风险等级,列入下年度评价考核;如在规定的时间内仍不能满足整改要求并达到有关部门认定的,取消供应资格。

4.2.3 质检部对合格供方的进货进行监控,凡发现其质量不符合规定要求时,应及时通知供应部,向供方发出《纠正和预防措施处理单》,要求供方立即采取纠正措施。如两次发出处理单而质量没有明显改进的,应取消其供货资格。

4.2.4 纠正措施不力仍屡次出现不符合质量要求者,应中断该供方的供货关系,并取消合格供方资格。

4.2.5 需要时,供应部会同质检部不定期到供方核查、监督,对影响质量的各个环节,要求供方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

4.2.6 对供方每次所供原材料的质量情况录入《供方日常管理记录》,作为对供方的评价依据。

4.3 采购

4.3.1 采购(含外协)文件可包括:

- A 采购计划和采购合同;
- B 技术标准、采购规范和检验规程;
- C 技术协议和材料定额;
- D 适用的质量体系标准的名称、编号和版本。

4.3.2 采购(含外协)的实施

- a 供应部根据生产部的《生产作业计划》和仓库的材料库存月报表编制《采购计划》。
- b 《采购计划》或技术协议应明确注明采购产品或外协件的名称、型号、规格、数量、质量要求等内容。
- c 供应部应到合格供方单位进行采购。

4.4 采购产品的验证

- a 采购产品进入公司后,技检部按《原材料检验或验证管理规定》的相关条款进行检验和验证。
- b 如需到供方进行验证采购产品时,应在合同中规定验证的安排和产品放行的方式。
- c 因合同规定,顾客要求到供方验证其采购产品时,供销部应负责联系陪同,但顾客的验证不能免除我公司向顾客提供可接收产品的责任。

4.5 对合格供方提供的关键材料(铜导体、聚氯乙烯料)应进行定期确认检验,每年由供方至少提供一次有效的产品全性能试验报告,确认其是否满足采购技术要求,并

保留确认检验记录，以此作为对供方的评价依据。

5 与本程序相关的文件和记录

供方综合调查表	GF-01
供方选择评定表	GF-02
供方供货业绩表	GF-03
合格供方名录	GF-04
采购计划	CG-01

合格供方名录（已完善）

[illegible]

合格供方评定表

编号：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通讯地址			法人代表	
联 系 人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提供产品名称			产品标准	
职工人数			技术人员人数	
质量负责人			销售负责人	
评价依据		评价结论		评定部门 评价人
生 产 能 力	设备状况			
	稳定供货能力			
	价格			
	信誉			
质 量 能 力	检验人员能力			
	检测设备是否齐全			
	规章制度保证能力			
	质量体系建立情况			
	产品实物质量			
绿 色 能 力	环境表现			
	有害物质管控			
	节能减排			
	职业健康安全、环境、能源体系建设			
评价结果		风险等级： ☐ 高 ☐ 中 ☐ 低		
评价结论： 该厂可作为本年度的合格供方 生产 技术质量 供销 该厂不可作为本年度的合格供方 生产 技术质量 供销 备注： 领导批准： 日期：		再评价结论： 该厂可继续作为本年度的合格供方 生产 技术质量 供销 该厂不可作为本年度的合格供方 生产 技术质量 供销 备注： 领导批准： 日期：		